证券代码: 835968 证券简称: 科创蓝 主办券商: 长江证券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《建设行政处罚 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:建设行政处罚决定书

收到日期: 2019年4月24日

生效日期: 2020年4月24日

作出主体: 其他

措施类别: 行政处罚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新三板挂牌公司, 法定代表人为迟芳, 为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:

行政处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涉嫌违规事实:

公司在胶北纬四十八路南侧,牛辛路以东建设的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综合楼、1#、2#宿舍楼、1#、2#、6#车间工程,在未按照规定办理工程安全 报监手续、未按照规定办理质量监督手续、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开工。

(二) 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处理依据: 违反了《青岛市建筑工程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四条、《山东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》第二十条、第三十九条,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二条、第三条之规定。依据《青岛市建筑工程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九条、《山东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九条第五项、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二条,同时参照《胶州市城乡建设局处罚权裁量标准汇编(试行)》第一百二十九条、第一百三十六条、第二百五十三条。

处理结果:对公司给予警告,罚款贰拾陆万元人民币的处罚,并责令改正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除罚款对公司财务的负面影响外,目前该行政处罚尚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缴纳全额罚款人民币 26 万元。该部分罚款增大了公司亏损金额。

(三)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:

□是 □否 √不适用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(一)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目前正在按照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积极整改,办理和完善相关手续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行政处罚决定书》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